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共高邑县医疗保障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拟定全县具体医疗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设维护网络信息系统和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三）贯彻落实全市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落实全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政策标准。

（四）贯彻落实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支付标准。

（五）贯彻落实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

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六) 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 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高邑县医疗保障局主要包括 2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高邑县医疗保障局为行政单位，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为股级事业单位，经费保障形式均为财政拨款。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机关）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高邑县医疗保障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8335.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257.72万元，基金预算收入78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高邑县医疗保障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支出预算8335.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5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64.3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1.22万元；项目支出8160.2万元，主要为卫生健康支出8082.20万元；其他支出78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8335.72万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320.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82.75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74.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8.45万元；项目支出减

少 403.6 万元，主要为居民省级补助资金 2108 万元在 2019 年下达。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1.22 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总体安排情况，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 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0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 0.0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1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 0.0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局 2019 年公用经费未纳入预算，增加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

五、预算绩效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省市医保局、县委县政府部署，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扩大参保覆盖面，稳定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活动，切实维护基金安全；改进

异地就医备案方式，实行异地就医门诊费用直接结算，方便群众就医需求；扎实做好我县医药服务价格合理调整和药品耗材招采工作，有效减轻群众用药和看病就医负担；进一步完善基金支付总额控费实施方案，着力推进医共体建设中基金支付总额管理实施方案的贯彻落实；扎实做好医保扶贫、慢特病管理和医疗救助工作。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一）保障城乡居民和贫困人口基本医疗权益

绩效目标：巩固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稳定参保人数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制度全面开展。落实贫困人口政策范围内住院保障政策。

绩效指标：全县城乡居民参保率达到 98%以上。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平均达到 55%。将高血压、糖尿病等门诊用药纳入医保报销范围。贫困人口县域内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达到 90%。

（二）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权益

绩效目标：对特困人员、低保对象患病住院实施医疗救助。

绩效指标：对特困人员在年度救助限额内政策范围内的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90%，低保对象达到 70%。

（三）保障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可持续

绩效目标：巩固基金监管成果，对发现的医疗保障领域各种违规违法问题从严从重严肃处理，管好用好“百姓”救命钱。

绩效指标：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活动。基金监管人员积极参加专项业务培训、

飞行检查，全面提升监管能力。强化信息化监管手段，提升信息化监管水平。

（四）提升异地就医管理水平

绩效目标：改进异地就医备案方式，实行异地就医门诊费用直接结算。

绩效指标：继续改进异地就医备案服务，通过网络，实现全年 365 天、全天 24 小时网上即时备案。

（五）医疗保障综合业务

绩效目标：继续做好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基金支付总额控费实施方案。

绩效指标：按照市局和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医疗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稳步提高。

工作保障措施：

完善制度建设。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健全医疗保障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成立由局主要领导同志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理推进的工作机制。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流程，保证总体绩效目标圆满实现。

全力做好医疗保障重点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统筹设计更加公平、可持续发展的医疗保障制度，推进医疗、医保、医药、医价“四医联动”改革，扎实做好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活动，努力为参保人提供更加便捷可及的医疗保障公共服务。

加强支出管理。围绕年度重点工作，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支出进度达标。积极开展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等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1、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绩效目标表

450002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ZN-WN MC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62.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00	其他资金	
	用于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以及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的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的比例	≥10%	系统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展演、展映、展播、展示，长期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	%	文件政策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2、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补助资金冀财社【2019】116 号绩效目标表

450002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ZN-7WY C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补助资金冀财社【2019】116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78.00	其中：财政资金	78.00	其他资金	
	用于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以及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00		50.00		75.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的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的比例	≥10%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展演、展映、展播、展示, 长期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	≥98%	文件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3、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补助资金冀财社【2019】116 号绩效目标表

450002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ZN-6L63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医疗补助资金冀财社【2019】116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2.00	其中:财政资金	52.00	其他资金	
	用于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以及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的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比例	≥10%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展演、展映、展播、展示, 长期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	≥98%	文件政策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带补偿的人对政策的知晓率	≥95	调查

4、网络运行升级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450002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XN-00N 0		项目名称	网络运行升级维护费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 途	预算数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维护正常上网环境, 保证工作开展。					
资金支出 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00		50.00		75.00	
绩效目标	1、上网环境正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比例	≥10%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5、政策法规培训费绩效目标表

450002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XN-OVUS		项目名称	政策法规培训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培训医保相关政策法规，更好的实施医保政策，让医保基金真正为百姓服务。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00		50.00		75.00	
绩效目标	1、培训医保相关政策法规，使医保基金真正受益于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6、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ZN-Y150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他资金	
	确保城乡医保基层经办工作顺利开展，达到上级要求的参保率。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00	
绩效目标	1、目标 2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人数占总居民人数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贫困人口人均补助费用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员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占可保费用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自费用占总费用比例	≥10%	系统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对医保政策满意度	≥95%	调查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保率稳定	参保率逐年提高	≥98%	系统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对政策理解	≥95%	调查

7、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ZN-ZDW 6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 途	预算数	15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1.00	其他资金	
	确保建档立卡人员 100%参保，建档立卡人员就医费用负担大幅度减轻，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得到有效解决，及时足额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资金支出 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绩效目标	1、目标 2：稳步提高保障水平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人数占总农村人员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贫困人口人均补偿救助款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财政全额补助贫困人口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实际补偿占可报费用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自付费用占总费用比例	≥10%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贫困人口全部理解政策	≥100%	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确保建档立卡人口持续参保	≥100%	文件
	社会效益指标	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减轻比例	报销比例增长率	≥30%	系统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8%	调查

8、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冀财社【2019】114 号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ZN-6C74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冀财社【2019】114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447.00	其中：财政资金	5447.00	其他资金	
	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按程序拨付使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00		50.00		100.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的比例	≥10%	系统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展演、展映、展播、展示，长期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	≥ 98 %	文件政策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9、居民医保办公费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XN-FC5 Q		项目名称	居民医保办公费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 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宣传居民医保制度，负责参保居民的报销					
资金支出 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巩固参保率 2、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人数占总农村人员比例	≥98%	政策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实际补偿占可保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调查参保居民了解政策的比例	≥95%	系统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调查参保居民对政策满意的 比例	≥90%	系统数据	

10、提高待遇和医疗救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XN-MEL 5		项目名称	提高待遇和医疗救助资金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 途	预算数	42.00	其中：财政资金	42.00	其他资金	
	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按程序拨付使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资金支出 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的比例	≥10%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11、县财政补贴低保、五保等贫困人口资金（9992*250 元/人年）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XN-03F5		项目名称	县财政补贴低保、五保等贫困人口资金 (9992*250 元/人年)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49.80	其中:财政资金	249.80	其他资金	
	对部分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给予全额补助, 各级财政部门要足额安排资金, 确保及时拨付, 全额资助所需资金按照冀政办字[2016]131 号规定执行,从“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及救助补助资金”中安排。					
资金支出 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保障贫困人员因住院反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的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比例	≥10%	系统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带补偿的人对政策的知晓率	≥95	调查

12、县财政补助居民医疗资金(177399*110 元/人年) 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JZN-Y60N		项目名称	县财政补助居民医疗资金(177399*110 元/人年)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951.40	其中:财政资金	1951.40	其他资金	
	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 按程序拨付使用, 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2 月底	
	25.00		50.00		100.00	
绩效目标	1、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居民人数占城乡居民人数比例	≥98%	系统数据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水平	补偿额与总费用的比例	≥800 元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贫困人口全部参保	≥100%	文件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补偿额与可报范围费用的比例	≥55%	系统数据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后个人负担比例	个人费用与总费用的比例	≥10%	系统数据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参保居民了解政策比例	≥95%	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得到补偿的人对政策的满意度	≥95%	调查

13、租房绩效目标表

450003 高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450-0101-YXN-OAG M		项目名称	租房		
预算规模 及资金用 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用于办公场所，负责参保居民的报销					
资金支出 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00		
绩效目标	1、巩固参保率 2、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参保人数占总农村人员比例	≥98%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实际补偿占可保费用的比例	≥5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调查参保居民了解政策的比例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调查参保居民对政策满意的 比例	≥9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省市县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做到应采尽采。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项目，无政府采购相关计划，空表列示。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合计	0					0	0					0	
小计	0					0	0					0	

七、国有资产信息

我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62.859 万元，2020 年度无购置车辆计划，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详见下表。

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邑县医疗保障局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62.859
1、房屋（平方米）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2、车辆（台、辆）	—	—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	—
4、其他固定资产		62.859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